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HeartCare Medic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09)

有關董事於禁售期進行證券交易的公告

本公告由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第D.15段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獲執行董事張坤女士(「張女士」)告知，寧波同創速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同創速維」)，由柴燕鵬先生(張女士的配偶)作為普通合夥人控制的有限合夥企業，且張女士被視為於同創速維擁有權益的相同數量股份中擁有權益)於2025年7月30日至2025年8月22日期間進行場內交易，出售本公司合共99,650股H股(「H股」)，代價為每股H股52.0港元至65.2港元(「該轉讓」)，惟於該轉讓前並無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第B.8段的規定事先告知本公司。由於該轉讓，張女士被視為擁有的持股權益由約4.42%減少至於2025年8月22日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的4.11%。本公司亦獲告知，同創速維於2025年7月2日至2025年7月29日期間，以每股H股35.0港元至55.35港元的代價

出售170,950股H股，並於2025年9月1日至2025年9月15日期間，以每股H股58.0港元至67.05港元的代價出售另外86,200股H股，惟並無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第B.8段的規定事先告知本公司。據本公司所深知，於本公告日期，張女士被視為擁有的H股權益進一步減少至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的約3.83%。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第A.3段，董事於本公司財務業績刊發的任何日子及緊接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刊發日期前30日期間內，以及任何延遲刊發中期業績公告的期間(「**禁售期**」)內不得買賣任何本公司任何證券。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19日之公告所披露，有關刊發中期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將於2025年8月29日舉行，因此，該轉讓處於禁售期內，並構成同創速維買賣股份，從而導致上市規則附錄C3第A.3及B.8段的違規事件(「**違規事件**」)。

張女士已向本公司報告違規事件並確認該違規乃同創速維管理團隊的無心之失，因為張女士在該轉讓過程中處於被動地位，彼並無意違反相關規定。張女士進一步確認彼將更加嚴格審查上市規則附錄C3之規定。

於獲悉違規事件後，本公司已立即再次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重申上市規則附錄C3之規定，以及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嚴格遵守有關條文之重要性。為確保日後持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3及防止發生類似事件，本公司將向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提供定期培訓，以使彼等知悉相關規定之最新發展。本公司亦將更頻密地傳閱上市規則附錄C3，並提醒董事遵守其規定，以確保遵守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認識。

承董事會命
上海心瑋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國輝

香港，2025年9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國輝先生、張坤女士及韋家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丁魁先生、陳少雄先生及陳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少牧先生、馮向前先生及龔平先生。